



致：政制發展專責小組秘書

傳真號碼：2523 3207

由：自由黨

傳真號碼：2533 4238

---

謹附上《自由黨對政制發展專責小組第四號報告書的回應》，連本頁  
共五頁。

自由黨

2005年5月31日



自由黨對  
「政制發展專責小組第四號報告書」  
的回應

前言：

1. 由政務司司長領導的政制發展專責小組，於去年 12 月中旬公布了第四號報告書。雖然報告書未有就政改方案作出建議或定論，而只是羅列公眾對第三號報告書的回應，但自由黨認為這樣可讓市民更清楚各種不同方案，更易於凝聚社會共識。
2. 而儘管各界就報告內的若干具體問題，例如選委會的人數及立法會的議席數目未有共識，但總體而言，普遍的回應均贊成要擴大行政長官及立法會兩個選舉的選民基礎，以增加二者的代表性和認受性，對此自由黨是認同的。以下自由黨亦會重申我們對本港政制發展的立場。

具體建議及回應：

3. 自由黨認為，雖然人大常委於去年四月已經否決了 2007 年行政長官及 2008 年立法會雙普選的可能性，但卻容許這兩項選舉可以作出改動，因此本港政制還是有繼續向前發展的空間。
4. 自由黨促請社會各界應從一個更積極的角度，去為最快於 2012 年實行特首普選締造更有利條件。其中一個可行做法，就是爭取改進 07 及 08 年選舉的制度，使在現有的基礎下，循序漸進地擴大兩個選舉的代表性，並符合均衡參與的原則，以更能切實反映民意，和最終達致《基本法》所規定的全面普選。

## 5. 行政長官產生辦法：

### a) 選舉委員會的人數

- 自由黨認為，選舉委員會的人數一定不可原地踏步，故建議應由現時的 800 人，增至 1,200 至 1,600 人。

### b) 選舉委員會組成

- 自由黨認為，目前按照四大界別組成的做法，能達致均衡參與的目的，有其可取之處。故此，我們建議將來選委會的人數不管是增至 1,200 或 1,600 人，也應維持由目前的四大界別組成，而各界別按相同比例增加選委人數。
- 由於四大界別的詳細組成屬於本地立法的範疇，故自由黨建議此部分可容後再作周詳探討，但自由黨仍初步建議可作出若干改動或擴充。
- 例如我們建議應增加中產人士的參與。我們同時認為每個界別分組的選委人數，不宜過於懸殊，例如第三界別中的漁農界及勞工界等各有 40 名選委，但第一界別的分組則平均只有 11 至 12 席，我們認為這個情況應設法予以改善，使每個界別分組的選委人數能做到盡量平均，如每個分組有 20 名選委。
- 至於如何擴充，初步認為不同界別可有不同的處理模式，例如第一界別中的旅遊界可分拆為旅行社、酒店及航空公司等，航運交通界亦可分拆開陸路運輸、海路運輸及空運等，相信可吸納更多中小企的代表，及更有效反映香港實際情況。
- 我們亦建議第二界別中，可將更多需要領取牌照或考取資格的行業列入專業界，例如領隊導遊、物業顧問、保險業從業員及金融股票經紀等。
- 而第三界別應加入街坊組織、婦女及青年的代表。
- 另外第四界別亦建議可相應增加區議會、分區委員會、鄉議局及政協各所佔的選委人數。

c) 提名行政長官候選人所需委員數目

- 自由黨傾向將提名人數維持在 100 人，亦建議可為提名人數設置上限，以讓更多有志之士參選，及確保選委會委員能有所選擇。

d) 選舉委員會的選民範圍及數目

- 自由黨同意選委會的選民基礎必須予以擴大，而增加的比例應與選委會委員增加的比例相同。
- 至於具體做法，可考慮把公司票「個人化」，又或將一公司一票擴大至一公司六票，而有關代表未必需要是公司董事，可以是管理層、員工或由公司自行選出。

e) 行政長官的政黨背景

- 自由黨贊成應取消政黨人士在獲選為行政長官後，須退黨的規定，因這有利於發展政黨政治。

f) 政制發展時間表

- 鑑於香港市民對普選有相當訴求，我們贊成特區政府要努力與中央商討，以便在各方面的條件充份配合下，可以最早在 2012 年實行特首普選。

6. 立法會產生辦法

a) 立法會議席數目

- 自由黨建議地區直選及功能界別可各增加 5 至 10 席，一來可舒緩現時立法會議員繁重的工作量，二來可讓更多新人參與立法會工作，為社會貢獻所長。

b) 分區直選所選出的議席數目

- 建議 5 個地方選區可各增加 1 至 2 席，即總共增至 35 或 40 席，但具體各區的議席如何增加，可容後再作研究。

c) 功能團體所選出的議席數目

- 建議可增加 5 至 10 席，即合共增至 35 或 40 席，但具體增加哪些界別，亦應留待日後詳加商討。

d) 立法會功能界別的選民範圍及數目

- 自由黨認同大原則是要擴闊功能界別的選民基礎，以增加議席的認受性及代表性。
- 具體做法可參考上文 5d)項，即將團體票個人化，例如金融服務界及勞工界，或改為一公司多票。

e) 長遠應如何對待功能界別？

- 雖然按照《基本法》，立法會的產生辦法，應根據香港的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的原則，最終達至全部議員由普選產生的目標，但正如自由黨一直指出，功能界別的議員，每多來自社會各個不同的經濟或專業範疇，他們對經濟、社會及民生的脈搏往往更有掌握，對立法會以至本港社會的貢獻，更是不應一筆抹煞的。
- 現時功能組別的議員，與直選議員的數目相等，起著相輔相成的效用；若要改變這種均衡局面，便要十分小心，以免對香港整體未來的發展，造成不良影響，也不應單純為了改變而改變。
- 而現時社會上有建議可推行「兩院制」，我們認為這個建議頗值得當局考慮，因為一來可起到制衡作用，二來亦可讓有志參選功能界別人士繼續對社會作出貢獻。

結語：

7. 自由黨期望政府今年稍後公布的第五號報告書，能盡快歸納社會就政制發展的主流意見，以凝聚各界最大共識；同時希望社會各界人士能求共存異，以積極務實的態度，推進香港的政制發展，使能早日實現《基本法》所訂下的最終普選目標。